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至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于2020年10月29日获得表决通过，自该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已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本公司已于2020年10月30日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以下简称“《决议公告》”）。

本基金转型实施前的转型选择期为2020年11月2日至2020年11月27日，转型选择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根据《决议公告》实施基金转型，其中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2020年11月30日，在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以南方高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高铁A份额、高铁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转换成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份额，南方高铁份额的场内份额自动转换为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份额，南方高铁份额的场外份额自动转换为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份额。

根据《决议公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将自2020年12月1日起生效，原《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同日起失效。故自2020年12月1日起，本基金的基金名称由“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简称及场内简称仍为“高铁基金”，基金代码仍为“160135”。

在本基金完成基金份额转换及变更登记后，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基金份额转换后持有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转换结果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基金基金份额转换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